

谈龙录注释

「修订本」

〔清〕赵执信 著
赵蔚芝 刘聿鑫 注释

中国文化出版社

《谈龙录》注释

修 订 本

〔清〕赵执信 著

赵蔚芝 刘聿鑫 注释

中国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谈龙录》注释(修订本)/赵蔚芝 刘聿鑫 编著. — 中国文化出版社, 2010. 11

ISBN 978 - 988 - 20629 - 3 - 1/Z. 281

I. 谈… II. 赵… III. 古典文学. IV. 854

中国文化出版社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0100303 号

《谈龙录》注释(修订本)

编 著: 赵蔚芝 刘聿鑫

出版策划: 甲骨书业

责任编辑: 船 舟

书籍设计:



甲骨书艺坊

www.jiagushuye.com

印 刷: 济南甲骨古籍精装印刷厂

开 本: 1/32

字 数: 115 千字

印 张: 6.3

版 次: 2010 年 11 月第 2 版 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988 - 20629 - 3 - 1/Z. 281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乾隆甲午秋七月

談龍錄

因園藏板

《谈龙录》清刻本书影

談龍錄

青州趙執信飴山

錢塘洪昉思昇久於新城之門矣與余友一日過
在司寇宅論詩昉思嫉時俗之無章也曰詩如龍
然首尾爪角鱗鬣一不具非龍也司寇哂之曰詩
如神龍見其首不見其尾或雲中露一爪一鱗而
已安得全體是雕塑繪畫者耳余曰神龍者屈伸
變化固無定體恍惚望見者第指其一鱗一爪而
龍之首尾完好故宛然在也若拘於所見以爲龍

《談龍錄》清刻本書影

具在是雕繪者反有辭矣昉思乃服此事頗傳於
時司寇以告後生而遺余語聞者遂以洪語斥余
而仍侈司寇往說以相難惜哉今出余指彼將
龍

阮翁律調蓋有所受之而終身不言所自其以授
人又不肯盡也有始從之學者既得名轉以其說
驕人而不知已之有失調也余既竊得之阮翁曰
子毋妄語人余以爲不知是者固未爲能詩僅無
失調而已謂之能詩可乎故輒以語人無隱然平

先信者

聲病興而詩有町畦然古今體之分成於沈宋開
元天寶間或未之遵也大曆以還其途判然不復
相入由宋迄元相承無改勝國士大夫浸多不知
者不知者多則知者貴矣今則悍然不信其不信
也由不明于分之時又見齊梁體與古今體相
亂而不知其別為一格也常熟錢木庵良擇推本
馮氏著唐音審體一書原委頗具可觀采

頃見阮翁雜著呼律詩為格詩是猶歐陽公以八

前 言

一

赵执信(1662—1744),字伸符,号秋谷,晚号饴山老人,山东省益都县颜神镇(今淄博市博山区城内马行街)人。出身于官僚地主家庭。十八岁中进士,任翰林院编修;二十三岁任山西乡试主考官;二十五岁升右春坊右赞善,兼翰林院检讨。二十八岁,因在康熙佟皇后病逝尚未除服的“国丧”期间,观演洪昇的《长生殿》传奇,被翰林院掌院学士徐元文嗾使给事中黄六鸿告发,以“国恤张乐大不敬”的罪名被革职。革职以后五十余年,他先是到处漫游,最后退居因园。共活了八十三岁。

赵执信是清代优秀的现实主义诗人。他的一生,不仅写下了许多优秀的现实主义诗篇,而且提出了一套比较完整的现实主义诗论。前者收集在他的《饴山诗集》里,后者收集在他的《谈龙录》里。除了上述的两种著作以外,他还有《饴山文集》、《声调谱》、《礼俗权衡》等作品。

二

赵执信是王渔洋的甥婿,又是王渔洋在诗坛上的劲敌。他的现实主义诗论,是针对王渔洋倡导“神韵说”所产生的流

弊而提出的。

王渔洋是清初诗坛上的盟主，是“神韵说”的倡导者，在当时的作家中，有着广泛的影响。赵执信比他小二十八岁。论政治地位，他不如王高；论社会声望，他不如王大；论姻亲行辈，他又比王低：按常理说，他不该反对王渔洋。但是他对王渔洋的诗歌理论和诗歌创作，却持着不同的见解。他的诗话《谈龙录》，就是这些见解的结晶。

赵执信反对王渔洋，长期以来流传着一种说法，这就是《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说的：“相传以求作《观海集》序，士祯屡失其期，遂渐相诟厉，讎隙终身。”这种说法，一直延续到《清史列传》和《清史稿》。事实上，这种说法是不可靠的。

首先，从时间上看。现存的《观海集序》是陈恭尹写的。陈氏说：“比者逾岭南来，相见于五羊。……问其近作，示以《观海》一集，气则包括混茫，心则细若毫发，片言只字，不苟下笔。”赵执信在广州见到陈恭尹是康熙三十五年冬天。从《观海集》脱稿到赵执信开始南游，最多不过半年，根本谈不上“屡失其期。”如果南游回来还打算求王作序，他就不会在岭南拜托陈；当然更不可能是由于陈毛遂自荐，主动为赵写序。更值得注意的是赵执信在观海以前，就对“神韵说”在诗坛上形成的不良倾向表示不满。革职以前，他曾向友人程松皋表示：“词场近来盛稂莠，虽有条蔓无根荑。楚相衣冠惑左右，狡黠终是输优俳。我曹岐趋有何故？苦向漫漶求模楷。”（《闲斋集·七夕雨饮松皋舍人分韵得九佳》）这里提到的“有条蔓无根荑”的“稂莠”，是比喻当时的形式主义作品；“衣冠惑左右”的“楚相”，是比喻当时的形式主义作家。把

这样的作家作品当做“模楷”学习，只会把后进引向岐路。在同一篇诗里他又说：“丈夫要自识真意，耻逐俗子由由偕。所优学难树立，山岳势就谁能排？”这里提到的“山岳势就”，就是说形成倾向；“谁能排”，说明这种倾向难于改变，因此，他勉励程松皋和自己要有真知灼见，不能随着别人人云亦云。诗坛上的这种不良倾向之所以形成，他认为一代诗宗王渔洋应该负责。革职之后，观海之前，他在《题大木所寄晴川集后》说：“渔洋诗翁老于事，一一狎视海鸟翔。赏拔题品什六七，时放瓦釜参宫商”，就是说让“瓦釜”般的坏作品混充“宫商”般的好作品；“苏门上客旅进”，就是说众多的门客象秦观、黄庭坚进入苏轼之门一样进入王渔洋之门。在他看来，诗坛上的不良倾向，是王渔洋对作品评赏太滥所造成的，是王渔洋广收门徒所造成的。因此，他和朋友冯大木约定：决不进入王氏之门去执弟子之礼。从上述的事实看，赵执信和王渔洋的分歧，远在《观海集》问世之前就存在，并不是“以求作《观海集》序，士祯屡失其期”而引起的。他们之间的分歧，不能简单地看作私人间的意气之争，而是诗歌理论上的原则之争。

其次，从赵执信的性格看，赵执信在清初是以“狂傲”著名的。他不仅对一般人狂傲，对权贵也狂傲。给赵执信作《墓表》的黄叔琳，是王渔洋的门生，他就说：“朝贵皆愿纳交，而先生性傲岸，耻有所依附，落落如也。故才益著，望益高，忌者亦益多。”这些话是对赵执信性格的真实概括。一个对“朝贵”“耻有所依附”的人，他不可能求王渔洋这样的达官贵人为自己的诗集作序，何况他对王渔洋的诗歌和诗论还

持着不同见解！现存的《饴山诗集》，除了开始那两篇序是赵执信的后人请人作的以外，赵执信生前请人作的序只有两篇：一篇是吴雯的《并门集序》，一篇是陈恭尹的《观海集序》。这两个序作者都是清初的布衣，是赵执信敬佩的诗人。其他集子大都没有序。到《磺庵集》，他宁肯自己写序，也不找别人。如果想借名人延誉，开始的《并门集》就该请王渔洋作序，但他没有这样做。到写《观海集》的时候，他虽然削职还乡，但已誉满全国，不需要王渔洋来为他吹嘘，因此他找了陈恭尹。在清初的老作家当中，他和朱彝尊的关系最好，但他并没有请朱彝尊作过序，也是由于上述的原因。通过上面的分析可以知道，赵执信这种性格狂傲的人，根本不可能去找王渔洋这样的贵人为他写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上所记的那个传言，是没有根据的。

袁枚在《随园诗话》卷五说过这样的话：“相传所著《谈龙录》痛诋阮亭，余索观之，亦无甚牴牾。”“痛诋”和“诟厉”，含义基本相同，都是把一场原则之争说成意气之争。袁枚不同意这种说法，而认为赵对王的批评是“无甚牴牾”^①。

三

赵执信的诗歌理论，主要得之于常熟冯班，其次是昆山

① 陈汝洁《赵执信研究札记二则》：“因袁枚所见《谈龙录》版本删去了赵执信批驳王渔洋的言论，所以他误认为‘赵执信对王渔洋的批评是“无甚牴牾”’；倘若袁枚见到的是全本《谈龙录》，他肯定不会这样说。故赵蔚芝文中说：‘袁枚不同意这种说法’云云，便不能成立。”

吴乔。他见到冯班的《钝吟杂录》，竟“至具衣冠拜之”；听到吴乔的《围炉诗话》，曾“三客吴门遍求之”。特别是《钝吟杂录》中的《严氏纠缪》，他更奉为至宝。他的《谈龙录》，就是吸收了冯班、吴乔的诗歌理论精华，再加上他自己的见解写成的。他的诗论，看来是“述而不作”，实际上是“以述为作”；看来是零星片段，实际上有着一个较完整的体系。

在《谈龙录》里，他针对当时诗坛上的不良倾向，提出了如下的主张。

（一）诗之中须有人在。《谈龙录》第七条说：“昆山吴修龄（乔）论诗甚精，所著《围炉诗话》，余三客吴门遍求之不可得。独见其《与友人书》一篇，中有云：‘诗之中须有人在。’余服膺以为名言。夫必使后世因其诗以知其人，而兼可以论其世，是又与于礼义之大者也。若言与心违，而又与其时与地不相蒙也，将安所得知之而论之？”这里提到的“人”，指作家本人。每个作家有不同的阶级地位，不同的社会关系，不同的经历遭遇，不同的性格特征，表现在诗里，应该有不同的思想感情：“喜者不可为泣涕，悲者不可为欢笑，……富贵者不可语寒陋，贫贱者不可语侈大。”（《谈龙录》第六条）只有思想感情真实的诗，才能体现出作家的“人”和“世”，如果无病呻吟，言与心违，作家的“人”和“世”就被隐瞒了。赵执信没有阶级观点，但他强调从作品中应该看出作家的富贵贫贱；赵执信也没有明确的历史唯物观点，但他强调从作品中应该看出作家所处的社会环境：这些见解，在当时都是进步的。清初诗坛上的那些形式主义作品，不是标榜“宗唐”“宗宋”，流于模拟；就是过分追求“神韵”，流于空虚。这样的作

品,从诗里看不出“人”,透过诗看不出“世”。在《谈龙录》第八条,赵执信批评王渔洋说:“司寇昔以少詹事兼翰林侍讲学士,奉使祭告南海,著《南海集》。其首章《留别相送诸子》云:‘芦沟桥上望,落日风尘昏。万里自兹始,孤怀谁与论?’又云:‘此去珠江水,相思寄断猿。’不识谪宦迁客,更作何语?其次章《与友夜话》云:‘寒宵共杯酒,一笑失穷途。’穷途定何许?非所谓诗中无人者耶?”在封建社会里,一个奉命祭告的钦差大臣,声势是相当显赫的,一路上不仅有属员侍从,而且受到地方官的接待,怎么能说是“孤怀”,更谈不上“穷途”。从王诗渲染的昏暗凄苦的气氛看,作者真象一个遭到贬逐的迁客,而不象一个奉命祭告的天使。作品抒发的不是真情实感,它所体现的“人”和“世”都是假的。在《蚕尾文》里,王渔洋也说过这样的话:“诗以言志。古之作者,如陶靖节、谢康乐、王右丞、杜工部、韦苏州之属,其诗具在,尝试以平生出处考之,莫不各肖其为人。”看来,王氏在理论上并不反对“诗之中须有人在”。但是,他的创作实践,有些地方却背离了他的理论主张,上面提到的就是典型的例子。再者,作品中体现的“人”和“世”,或者如王氏所说的“平生出处”,总离不开时间和空间,如果作品的内容“与其时与地不相蒙”,也很难使读者“因其诗以知其人,而兼可以论其世”。在这方面,王氏公开主张:“古人诗只取兴会超妙,不似后人章句,但作记里鼓也。”(《渔洋诗话》卷上)他的《唐贤三昧集》把孟浩然的《夜渡湘水》中的“浔阳何处边”误为“浔阳何处边”,由湖南移到了江西;把祖咏的《夕次圃田店》中的“中夜渡京水”误为“中夜渡泾水”,由河南移到了陕西;把王维

的《送元中丞转运江淮》中的“东南御亭上”误为“东南卸亭上”，用不存在的“卸亭”去代替江南的“御亭”。这些错误，经阎若璩提出，由赵执信转告他，他认为无关紧要，而提出了上述的辩解的话（详见《谈龙录》第十四条）。既然地点无关紧要，空间可以不顾，怎样去考查作家的“平生出处”？怎样去“知人”“论世”？由此可见，王氏不仅在创作实践上否定了自己的理论，而且在理论上陷于自相矛盾的境地。赵执信对王氏的这个批评，后来的袁枚也同意，袁枚的批评比赵氏更尖刻：“阮亭一味修饰容貌，所谓假诗是也。”与王氏相反，赵执信的这项主张，不只停留在理论上，而且贯彻到实践上。他的诗，既表现了他这个鄙弃庸俗、蔑视权贵、不与世俗同流合污、拒绝与统治阶级合作的“人”，又透出了他所经历的那个污浊、黑暗、险恶、残酷的“世”。

（二）诗之外尚有事在。《谈龙录》第十六条说：“诗人贵知学，尤贵知道，东坡论少陵‘诗外尚有事在’是也。刘宾客诗云：‘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有道之言也。余尝举似阮翁，答曰：‘我所不解。’阮翁酷不喜少陵，特不敢显攻之，每举杨大年‘村夫子’之目以语客。又薄乐天而深恶罗昭谏。余谓昭谏无论已，乐天《秦中吟》、《新乐府》而可薄，是绝《小雅》也。若少陵有听之千古矣，余何容置喙。”这里提到的“事”，是“道”的同义词。赵执信是主张“文以载道”的。在《钝吟集序》里，他说：“文章者，载道与治之器。”诗歌所载的“道”，就浪漫主义作品来说，就是它象征或寄托的道理，上面引用的刘禹锡的诗句就属于这一类；就现实主义作品来说，就是反映的现实和作者对这些现实的见解主张，上

面提到的杜甫和白居易的作品就属于这一类。诗人要作到这两个方面,必须继承《诗经》、《离骚》以来的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传统。以王渔洋为首的神韵派诗人,继承了宋代严羽的诗歌主张,很欣赏严羽的“诗有别趣,非关理也”、“不涉理路,不落言筌”这些言论。严羽的话,如果在于说明诗歌应该用形象思维而不该用逻辑思维,这是正确的;如果认为诗歌不应该体现“事”或“道”,不应该表示作家的见解主张,不应该去反映社会现实,那就错了。神韵派的诗人,正是从后者来理解严氏理论的,因此他们鄙薄象刘禹锡那样的“有道之言”和白居易那样的现实主义作家的现实主义作品。王渔洋在《香祖笔记》里批评白居易说:“白乐天论诗多不可解。如刘梦得‘雪里高山头白早,海中仙果子生迟’,‘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等句,最为下劣。而乐天乃极赏叹,以为‘此等语,在在当有神物护持’,悖谬甚矣。”“雪里高山”两句不值得推崇是应该的;但“沉舟”两句却是历来脍炙人口的名句。王渔洋之所以评它“最为下劣”,大概因为它寄托了腐朽事物被新生事物所代替这个道理,违反了严氏“不涉理路”的主张。王氏不仅对白居易的诗论不满,对白居易的现实主义作品也鄙薄。他在《蚕尾文》里说:“乐天诗可选者少,不可选者多,存其可者亦难。”白诗可选的是哪些呢?《香祖笔记》说:“白乐天诗:‘吴娘暮雨潇潇曲,自别江南久不闻。’极是佳句。”同书又说:“白古诗,晚岁重复什而七八;绝句作眼前景语,却往往入妙,如‘上得蓝舆未能去,春风敷水店门前’,‘可怜八月初三夜,露似珍珠月似弓’之类。”白居易把他的诗分为讽谕、闲适、感伤、杂律四类,王氏认为“可

选”的是少数闲适诗、感伤诗等,那么“不可选”的自然包括《秦中吟》、《新乐府》在内的讽谕诗了。这些讽谕诗,正是白诗的精华。这些现实主义诗篇,揭露了当时社会的黑暗,发出了同情人民的呼声,鞭挞了当权的统治集团,表示了作者对现实的态度,自然为王氏所鄙薄。对杜甫,王渔洋不仅没有“显攻”,甚至在某些地方加以推崇。张宗柟纂集的《带经堂诗话》,特别把王氏这些推崇杜甫的话集中起来,列为《评杜类》。不过王氏推崇的杜诗,主要在艺术技巧。作为一个倡导神韵含蓄、追求语言技巧的作家,对重视思想内容、反映社会现实的杜、白两家作品“不喜”以至鄙薄是很自然的。罗昭谏善于通过咏物写讽刺诗,这样的作品当然也不合王氏口味。与此相反,赵执信却继承了《诗经》以来的现实主义传统,学习杜甫、白居易等人的现实主义手法,直接、间接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提出了他对现实的批判意见,作到了“诗之外尚有事在。”应该指出的是:赵执信强调的“事”或“道”,没有超出儒家思想的范畴,“温柔敦厚”,“止乎礼义”,“原本六经”,就是他所树立的评价诗歌的政治标准。不过,他的诗并不“温柔敦厚”,不少地方甚至越出了“礼义”的规范。他之所以提出这样的政治标准,是为了强调诗歌的思想内容和教育作用,是企图以儒家的正统思想做旗帜,向当时的形式主义诗风挑战。这和他的某些前辈在诗歌和散文领域以复古求革新用的是同样的战略战术。

(三)文以意为主,以语言为役。《谈龙录》第八条说:“修龄又云:‘意喻之米,文则炊而为饭,诗则酿而为酒。饭不变米形,酒则变尽。啖饭则饱,饮酒则醉。’”饭和酒的形状虽

然不同,但都是“米”做的;诗和文的形式虽然不同,但都是表现“意”的。所谓“意”,就是人的思想感情。赵执信认为:诗文创作应该把“意”放到第一位,语言只是表情达意的工具。他极力称赞《金史·文艺传》中周德卿的话:“文以意为主,以语言为役。主强而役弱,则无令不从。今人往往骄其所役,至跋扈难制,甚者反役其主。虽极词语之工,而岂文之正哉!”(《谈龙录》第廿一条)这里所谓“主强役弱”,就是让语言服从表情达意的需要;这样作,可以使思想感情通过语言得到充分表达,也就是“无令不从”。所谓“骄其所役”,就是缺乏真情实感而一味堆砌语言,敷衍篇幅,这样相衍成习,就会抛开作品内容,而一味炫耀语言,也就是“跋扈难制”。所谓“反役其主”,就是让思想感情去迁就语言,服从语言;这样作就颠倒了“意”和“语言”的主从关系。“骄其所役”的作品,内容是空的;“反役其主”的作品,内容是假的。这两种作品,“虽极词语之工”,但走的都不是正路。真正内容充实的作品,是“主强而役弱,则无令不从”的作品。从这种观点出发,他主张作诗要切合事境,不要像田雯在高家堰视察河工时写的诗一样,只是“征引故实,夸多斗靡”,谁都可以冒充作者。(见《谈龙录》第十一条)从这个观点出发,他强调作诗要有剪裁。不要像汪懋麟写的“浯溪磨崖碑诗”那样,“咏中兴而推原天宝致乱之由。”(见《谈龙录》第二十五条)他反对不顾内容需要而故意拖长或缩短诗的篇幅:“强为七言长古诗者,如瞽者入市,唱叫不休。强为五言短古诗者,如贫士乞怜,有言不尽。”(《谈龙录》第三十四条)他斥责了那些随着别人的韵脚专事模拟并以此自豪的次韵诗作者:“彼其思钝